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再次披露）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轶	持股 5%以上股 东、实际控制 人、高级管理人 员	80,020,000	14.4074%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取得、上市后增持 取得
林耀明	实际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17,892,900	3.2216%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取得
上海融洋 商贸有限 公司	实际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15,132,247	2.7245%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前取得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 称	计划减持 数量 （股）	计划减 持数量 占总股 本比例 （%）	减持 方式	减持 期间	减持价格 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 源	拟减持 原因
张轶	不高于	0.9002%	集中竞价	自本公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	个人资金

	5,000,000		交易/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公开发行前股份	需求
林耀明	不高于 3,540,180	0.637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上海融沣商贸有限公司	不高于 1,762,250	0.317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自身经营资金需求

（一） 单个主体拟在 3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披露了《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股东张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耀明及上海融沣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上述三名股东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可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所作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一）本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减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亦未违背相关主体曾作出的减持承诺，不存在不得减持情形。

（二）本次减持不涉及其他交易安排，且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未来12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涉及控制权变动的安排。

（三）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存在重大负面事项及重大风险。

（四）本次减持主体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本减持计划时，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2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任一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其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价格；

2、最近2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任一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会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及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五、 备查文件

上述拟减持股东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